

证券代码：400144

证券简称：猛狮3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6）005271号），公司202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808,172,773.38元，未弥补亏损金额-6,808,172,773.38元，实收股本为567,374,389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由于前期产业布局扩张速度较快，生产基地投入大，但受相关产业政策调整、金融宏观调控的影响，无力继续对生产基地建设进行投资，形成沉重的负担。同时，受资金紧张的影响，业务拓展亦未如预期，公司出现较大金额亏损，尤其是2018年下半年发生的债务危机，令公司各项业务遭受重创，深陷亏损泥潭。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683,942,013.95元。公司在2019年、2021年分别通过剥离处置非核心和低效资产、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债务重组等实现扭亏为盈，但尚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022年以

来，受全球经济复杂多变、行业竞争格局加剧、资金面紧张等多重影响，公司整体经营继续承压，亏损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06,036,902.37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2,047,557.04 元，主要亏损原因为：（1）公司重整规划尚未能落实，资金面压力一直未能得到有效缓解和改善，除智慧出行业务板块实现盈利外，公司其他各项业务依然举步维艰，导致毛利率低下甚至为负，无法覆盖维持正常运转的期间费用；（2）债务负担沉重且绝大多数已逾期，导致财务费用、罚息和违约金等居高不下；（3）基于对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政策的理解和旗下光伏电站的实际情况，公司在本报告期对是否能收到光伏补贴款重新做了判断和最佳估计，预计后期收到光伏补贴款存在实质性障碍，于本报告期冲回了前期暂估的补贴款，并根据资产组减值测试结果对相关固定资产和商誉计提了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损失。

三、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的问题，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持续深耕电池制造和智慧出行业务，加码布局储能赛道

聚焦电池制造和智慧出行等核心主业优化资源配置，通过采取加大研发创新力度、紧贴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迭代升级、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和应用场景、拓展国际市场汽车相关业务等措施，稳步提升业务规模和技术壁垒，保障长期市场竞争优势，并在供应链、技术、市场、渠道等领域积极开展对外合作，实现产能利用和资源效用最大化，全面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加码布局高景气储能赛道，围绕户用及工商业储能两大应用场景，大力拓展新能源储能业务，把握行业红利，培育长期盈利增长点。

2) 加强端到端全流程现金流与成本管控，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通过在日常经营中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业务规则，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资源配置精准性和风险控制能力，精细化现金流与成本管理，对其实实现端到端全流程管控，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有效的保障和夯实的基础。

3) 加快与潜在重整投资人和债权人的良性沟通，化解债务兑付危机

持续深度对接潜在战略重整投资人，常态化与各类债权人协商洽谈，全力推进司法破产与债务重整法定程序，系统性化解长期债务风险；全面梳理公司全部逾期金融机构借款、融资租赁债务、各类经营性欠款，逐笔与银行、融资租赁机构、各类债权方一对一谈判，落地债务展期、利率下调、债务本金减免、以资抵债、债权转股权等多元化债务优化方案；集中统筹处置全部诉讼、仲裁纠纷案件，全力推动案件和解结案，逐步解除公司银行账户、核心资产的司法冻结限制，盘活被长期锁定的受限资金与存量资产，恢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与经营运转。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